

世界富豪百传
One Hundred Richmen of the World



华人巨富

刘建立 编著

林 绍 良 传

神话人物

〔法〕丹尼尔·格乌德弗特 著

格 乌 德 弗 特 自 传

One Hundred Richmen of the World

时代文艺出版社

K833.425.38
L62

世界富豪百传

华人巨富 ——林绍良传

刘建立 编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录

序言	(1)
一、海外创业	(1)
二、印尼的华人社会	(4)
三、从小行贩到大企业家	(13)
四、经营金融业	(20)
五、创办冷轧钢业	(27)
六、兴建世界最大的水泥厂	(32)
七、开拓国际市场	(36)
八、向国际企业转变	(40)
九、追逐国际化企业发展趋势	(47)
十、提高华商地位	(51)
十一、经营之道	(57)
十二、用人之术	(67)
十三、人生哲学	(74)
附录	(83)

一、海外创业

林绍良先生（Mr. Liemsioe Liong）于丁巳年七月二十七日，即一九一六年七月十六日出生于中国福建省福清县海口镇牛宅村的一个农民家庭。父亲林元载，母亲陈桂荣。林共有兄弟姊妹八人，他排行第五。长兄绍喜、姊妹吓英、瑞华、瑞英已作古，尚有弟弟绍根、妹妹玉英和月英在生。林绍良自幼好学，六岁入私塾，读四书五经。天资聪颖，勤奋上进，即获师长称许。

父亲元载公守世业，有田多亩耕种，家道小康。为人纯朴敦厚，持正不阿，乡里敬重。常以勤劳节俭、崇尚礼义而教导子女。且以“实实在在做事，堂堂正正做人”，恪守“忠诚”为家训。

母亲陈桂宋太夫人，德范风世。操劳家务，相夫教子，是一位深受旧礼教的贤妻良母典型。富同情心，慈悲为怀；常能帮助穷人。每于患病住院时，日有戚族邑人成群探视，均赠以路费，午晚尚供聚餐为慰。平日对人解困，莫不尽力而为。因于晚年赴海外之日，长幼远近皆来送行，惜别依依，极尽人世间的诚挚温馨。

福清县，在闽侯县南滨海处，为一山川秀丽之地。南有海坛峡，隔海对海坛岛，明时，为防倭重地。清咸丰十年（一八六〇），曾为英、法二军所占。岛与大地相距，中即海坛峡。峡的南北，有小岛罗列，其山如坛，南北长而东西狭，上多云

气，亦名东岚山。唐时为牧马地，后渐有寺宇。唐初，福清为长乐县地，寻析置万安县，改曰福唐。五代，梁王氏（梁太祖朱全忠）改曰永昌，后唐曰福唐，改曰福清。石晋改曰南台，后复旧治。元代，升为福清州，故城在今福清县东南。明代，复改为县，即今治。清代，属福州府。民国初年，属闽海道。海口镇，在福清县东二十里。宋代，里人林迁创建。元代，置海口务于城内。明初，改为海口税课局；并置河泊所（掌收鱼税）于此，自古即一名镇。

福建沿海居民，一向有开拓海外的冒险犯难精神，今日散布于东南亚各地数百万闽人及其后裔，有不少是福清移民，不乏立功、立业的杰出之士。

幼年时代，林绍良生活于纯朴的农村家庭，接受中国社会传统教育，念了八年私塾，涵泳伦理道德的熏陶。一九三一年，结束学习生涯，回家在父亲刚开设的饮食店帮忙。为了逃避政府抓壮丁，且家中经济状况不好，父母要子孙们积善积福，寄望于为“有福之人”。绍喜、绍良、绍根三兄弟，皆发奋淬砺，冀出人头地。远渡印尼谋求前途发展，终于各有成就。林绍良尤为杰出，成一闻名国际的大企业家。

一九三八年，二十一岁的林绍良，无力升学，苦无出路，即毅然南渡印尼，立志创业。绍喜长兄先于一九二七年抵印尼谋生，林绍良到中爪哇古突士（Kudus）一个小镇，投靠叔父光玉和早十年前赴南洋的绍喜，帮助叔父金载公与长兄，经营以出售花生油为主的小型公司。他在叔父经营的杂货铺当了四年学徒。绍根也于三年后南来。

为独立奋斗创业他脱离了叔父，数年之内，便开始制作咖啡粉。常常骑着单车，跑到六、七十里外的三宝垄（Semarang）等地去兜售。在三十、四十年代，他还是一个跑单帮，出卖血汗劳力的人。每天三更半夜起身，用双手磨碎咖啡

粉，用旧报纸分包成一盎士或半士，辛苦的去转售。

三宝垄，华人俗称之为垄川，位于中爪哇北岸，系印尼第三大港，省府所在地。制糖业最盛，与泗水（Surabaya）同为蔗糖主要出口商港。华人一聚集之地。市郊有三保公庙，堪称中爪哇一大名胜。印尼种族复杂，语言也很复杂，他深入各地转售咖啡粉，多与土人接触，印尼语文日益进步，与当地民间的感情随之深厚。

他积极从事丁香买卖，从中赚了不少钱。经营丁香生意，令林绍良认识当地对抗荷兰殖民地统治者，争取独立的印尼国民军军官。而最重要的机缘，是与当时任三宝垄驻军团长职务的苏哈图交上朋友，为其日后的飞黄腾达埋下伏线。据悉，在印尼独立解放活动中，有一天古突士镇中华总会突然来了一批被荷兰统治者通缉的印尼人，而林绍良则负责接待。其中一人名 Hassan Din，即印尼前总统苏加诺的岳丈。就是他介绍林与苏哈图认识，此后两人交谊日渐加深。

印尼立国后，林的事业进一步扩大，并把总部从古突士迁往雅加达，让兄长主管古突士的业务。到达雅加达后，林转向工业发展，先后开设肥皂厂、纺织厂、脚踏车配件厂、铁钉厂，并经营进出口贸易。这段期间，他获泰国盘谷银行的帮助颇大。

这段艰苦岁月的磨炼，对他日后事业的发展颇有影响。他常常这样说，人须经得起磨炼及考验，才会有进步发展。

林绍良先生经过长期的努力，在六十年代初期，在宝坻已创办了一家单豆橡胶轮胎厂，尽管这个工厂仅有六名工人，规模很小，但它为林绍良先生日后的迅速崛起奠定了基础。

二、印尼的华人社会

林绍良先生生活在印尼的华人社会，他的成功与印尼华人社会有着密切的关系。

位于印尼首都雅加达的主要街道“史帝尔曼将军大道”为第一级办公大道。八〇年代以来，该大道上开始出现新的高楼大厦。其中的六栋大楼是印尼最大财团——林氏（Liem）集团所有，该集团的总管是林绍良（Liem Sioe Liong）。在这六栋大楼中，也有因债务抵押而让林氏取得所有权的。

印尼大楼建筑在一九八三～一九八五年间经济不景气时，即呈现活络。当时出租陷于困难，但却大力于营建。据说此现象形成的原因是当时购得附有开发期限市有地的有力人士，因“违反规定”土地就要被没收，他们哭着请求林氏在其土地上兴建大厦。

此外，在这条大道上拥有“五颗星”的“曼达林大饭店”林氏也有投资。传说这家大饭店曾因一些有力人士积欠了一大笔帐不付，并宣称这笔帐是林绍良的帐。又传说印尼政府曾向林氏的关系企业购买了瑞士“富豪”轿车作为大官的座车，但不付款，而要林氏垫款，使得林氏的关系企业感到相当困扰。

这些传说除了显示林氏的富有之外，也说明了林氏事业发展的背景。由于印尼部分有力人士以往给予林氏相当的方便，才有林氏今天的成功。

为便于了解东南亚华人的经济事业活动，并认识林绍良如

何在艰苦中奋斗；即有必要深入的回溯一下，印尼华人移民经济活动的历史背景，亦藉知先世交往情谊。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 (The Republic of Indonesia)，简称印尼，地跨赤道。位于亚洲与澳洲之间，亦在太平洋与印度洋之间，是世界最大群岛国家，号称“千岛之国”。凡一万三千六百六十余个大小岛屿，散布于南纬十一度十五分，至北纬六度八分；东经九四度四五分至一四一度五分之间。即西自马六甲海峡 (Str. of Malacca)，东至新畿内亚 (New Guinea)，海岸线横亘长达五千一百公里。印尼最东端与最西端的距离，约等于苏联外高索与英国之间的距离。陆地面积，近二百万平方公里。较大的岛屿为加里曼丹 (Kalimantan，世界第三大岛)、苏门答腊 (Sumatra)、苏拉威西 (Sulawesi，旧称西里伯斯 Celebes)、爪哇 (Java)、努沙登加拉 (Nusa Tenggara，旧称小巽他 Lesser Sunda)、玛鲁姑 (Maluku，旧称摩鹿加 Molucca)、西伊里安 (Irian) 等，其中有人居住的岛屿仅六千多个。各岛土地都非常肥沃，而爪哇岛是世界上最肥沃之地。

印尼原为荷兰属地，受其统治凡三百四十余年 (一六〇二——一九四二)，称为荷属东印度。

一九四五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印尼宣布独立。但事实上，日本占领军甫去，统治印尼三百多年的荷兰殖民者的军队却又卷土重来，直至一九四九年十二月，才在印尼独立运动的压力下，“移交主权”。从此，印尼才成为一个真正独立的共和国。

一九六三年，合并新畿内亚西部的西伊里安；一九七六年，再合并东帝汶，是个成长进步中的新兴国家。

印尼地理位置优越，环绕着印尼的三大海洋——太平洋、印度洋及南中国海，在地理形势上，正是亚洲与大洋洲之间的桥梁。从古到今，皆占有世界交通、政治及经济上的重要地

位。

印尼处于赤道线上，常年如夏，乏季节上的变化。大致可分为两季：自十月至翌年四、五月间为雨季，气候较为凉爽；余为旱季，较少雨量，气候炎热，惟有海风的调节，早晚仍感凉爽。岛国季雨，被视为赤道下的一串碧绿翡翠。地大物博，天然资源丰富，成一亚洲最富饶的宝库。

印尼群岛中，最初与中国交通的是，苏门答腊（Sumatra）、爪哇（Java）及加里曼丹（Kalimantan，旧称婆罗洲 Borneo）等大岛。两国交往见诸文献记载的，最早可推到“后汉书·顺帝本纪”，迄今已有二千余年历史。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印尼不少地方，还发掘出许多文物。经一些考古学家的深入研究，又提供了有力的物证。其中较重要的：

（1）一九三四年，荷兰考古学家黑尼·赫尔敦（Dr. Heine Geldern），在苏门答腊南部巴塞马（Pasemah），出土的史前期石碑雕刻，他指出与中国陕西省西安的汉代霍去病将军墓上石碑雕刻（建于公元前一七七年），形式颇为相似。又指出，苏门答腊南部出土的青铜鼓，也与汉代的青铜鼓雷同。

（2）一九三六年，荷兰另一考古学家奥赛·德·佛林尼斯（Orsoy de Flines），在爪哇西部万丹（Bantan），发掘出一些瓷器，认为与中国古墓里所出土的汉代瓷器一模一样，皆为祭祀时的用品。又在苏门答腊发现的陶器中，一个灰陶三足鼎，标明汉元帝初元四年（公元前四五年）的出品。一只碗上，刻绘有汉代服饰的人物，以及汉代式样的马匹图案。

（3）一九三八年，在关丹（Kuantan）发现汉代的两耳陶钵，上面所刻的图案，带有汉代武氏祠人物画像的风格。

从上述出土的文物考证，可知远在汉代，中国与印尼已开始了经济与文化的交往。“后汉书·顺帝本纪”所载，永建六年

(公元一三一年)，叶调（即今爪哇）国王遣使来到中国通好的可靠性。

今日，我们在耶加达博物馆看到，所藏汉、唐两代的古物，以及宋、元、明诸代的陶器和瓷器，中国的古币、铜钱、徽章和印戳等物，尚有苏门答腊华侨流通的信用券，皆可说明华人移民早就到达印尼。

唐、宋时代，对外贸易已相当发达，中国且设有市舶司，管理通商贸易。历元、明、清诸代，中国与印尼也有贸易交往。

三宝太监郑和七下西洋，不但为中国航海史上一大盛事，也为世界航海史上一大壮举。七次南航，凡二十八年（明永乐三年——宣德八年。一四〇五——一四三三），历三十多国，在印尼行迹达十国。爪哇为其出入必经之地，往来逗留时日最多，逸事也多。三宝垄郊外有三保洞，宿儒章太炎游历时，撰有联句，悬挂于庙前云：“寻君千载后，而我一能无。”备极推崇。三保洞前建有三保公庙，供奉郑和，华人时多趋前焚香祭祀。相传，农历六月三十日，为郑和抵爪哇纪念日，每逢是日，三宝垄大觉寺，循例进香拜祭。郑和的古迹及流风功德，迄今为后人所怀念。

早在十五世纪上半叶，南洋岛屿，尚未开化。郑和广被中华文化，并进行贸易，推动各地经济开发，实有助于当地人民生活的改进。德威所及，他也为当地解决了不少重大问题。十八世纪，罗芳伯前往西加里曼丹谋生，率众邑人开采金矿，垦荒种植，协助平乱，深得苏丹信任，结为兄弟。经营“兰芳公司”，历百余年（清乾隆四十二年——光绪十年。一七七七——一八八四），事迹昭著，信史可稽；这在华人移民史上，也占有光辉的一页。今日在雅加达博物院，仍陈列着“兰芳公司”的关防供览。

郑和南航的原因，成祖篡位，疑惠帝流亡海外，奉命去侦查。其时明朝国力强盛，商业发达；即在扩大对外贸易方面，也有派人开通商路的必要。正如“明史”所载：“自此各国人民，均利于中国货物，往来不绝，南洋贸易更盛，中国商贾往来者益多。”

明代中叶，尤其是自开放海禁以来，华商足迹进一步遍及万丹、巨港（Palembang）、亚齐（Kota Radja）、英得拉吉利、玛鲁姑群岛（Maluku）、马辰（Banjermasin）等地，这与华侨的日益增多，也大有关系。

英国人巴素（Victor Purcell），在东南亚服务多年，通晓华文及其他多国语文。撰有“东南亚之华侨”（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一书，被称为世界名著。他在本书“印度尼西亚的华侨”一篇中指出，最初大量来到印尼的是福建人。直到十九世纪为止，其他地方的华人来得还不很多。不过客家人最初大约在一七四〇年至一七四五年间，即移入西婆罗洲；客家人与潮州人是，亟需要的园丘苦力。当欧洲人的农业及采矿业开始发展时，于十九世纪下半叶，他们在东苏门答腊、邦加与勿里洞的人数，便开始增加。到了一九三〇年，印尼大约有五十五万福建人。

巴素穷年累月，潜心研究东南亚华侨问题，对各国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宗教、社会、风俗等，均有深切的了解。他的“东南亚之华侨”一书，可称为具有学术价值的著述。论者以为，有时由于政治上的认识不够，或昧于中国事务，不免引述错误，或其立论也有偏颇之处，但这只是大醇中的小疵。一个外国人，研究华侨问题，而成一有系统的著述，仍值得称道。他对印尼华侨胼手胝足，垦植农业、开采矿产、经营工商业，促进经济繁荣的贡献，亦有较详的记述。

在印尼的经济发展中，荷属东印度时期，以商品掠夺方

式，攫取丰富资源。东印度公司的黄金时代，是在一七七〇年至一七八〇年间。之后，开始衰落。到了一七九九年，因亏累不堪，负债甚巨，即由荷兰政府接管。

印尼经济以农业为主，一八三〇年，因实行“强迫种植制”，指定种植咖啡、甘蔗及茶、烟等作物，引起印尼人民的强烈反感。一八七〇年，取消此制，采行自由政策。印尼由此门户开放，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纷纷进入开发。土地长期租赁予企业家开辟大农园。农园之外，开采矿产，邦加（Banka）勿里洞（Billiton）出产的锡，举世闻名；石油产量，在东南亚为最丰富地区，亦为最主要输出口。

一九四一年冬季，太平洋战争爆发。翌年二月，日军侵占印尼，统治三年半之久，破坏不堪，经济瘫痪。华人遭遇最惨，损失最重，至今仍有余悸！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印尼于八月十七日宣布独立。荷兰军政人员于十一月间驰返印尼，拟恢复荷印殖民地政权，宣布承认印尼共和国为荷兰联邦的一员。印尼坚决反对，号召军民群起抵抗。历经谈判，一九四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在海牙举行圆桌会议，至十月二日，达成协议。十二月二十七日，接收政权，荷印三百四十余年的统治，至此遂告结束。印尼联邦共和国（Republils Serikat Indonesia）正式成立。一九五〇年七月二十七日，依据临时宪法产生的政府组成，苏加诺（Sukarno）为首任总统。

荷军重返印尼后，曾发动两次“警卫行动”，亦即印尼人所称的殖民战争，武装冲突惨烈。在对内方面，除了解决派别的纷争外，还经过两次的共产党叛乱，进行武装暴动，陷国家于内忧外患之中。经济发展遭受打击，华人处境亦极艰困。

战后初期，百废待举。印尼经济的发展，仍以荷印时期的经营为基础。至其经济政策与贸易事务的处理，仍是荷印时期

的旧规。印尼在精神上的基本改变是：管制输入，奖励输出；保护与促进工业的建设；扶持民族工商业。

工商业中，最主要者为输入贸易，在管制输入方面，曾规定为保护民族商，分成堡垒、籍民与外侨三类。苏加诺实施所谓“指导的民主”，也实施“指导的经济”政策。对“非原住民”的经济活动，限制严厉；保护国内工业，也只限于民族企业，意在符合其“印尼化”与“民族化”的政策。

印尼经济的特征，以农业生产为基础，次为矿业。其农业生产，约占百分之七五，矿产约占百分之二〇，手工业仅占百分之五。华人大多从事商业，小部分从事工业生产，农、林、渔、矿等业者为数极少。

华人社会，实即商业经济社会；其从事农、工业生产者，也不脱离于商业范畴。惟华人初期移民，则属于劳动阶级，所谓“契约劳工”，多受殖民地政府招致。刻苦谋生之余，节俭渐聚财物，转而经营商业，由极小的摊贩起家，渐为小商店而中等商店而大商家。印尼独立后，积极发展工业，华商亦多参与。

虽说华人多从事商业活动，但多系零售商（即亚弄 Warung）、仲介商、批发商，以及中、小型工业。欧洲人以大企业经营，或技术人员，居于上阶层社会；华人经营二盘商（仲介商）、三盘商（亚弄商），则居于中层地位。

荷印时期，整个印尼商业，输出入的经营，全为五大巨头，即俗称的五大洋行所操纵。此五大洋行，即慕娘（Borsunij）、犹威利（Ges Wehry）、耶谷逊（Jacobson）、国际（International）、涵塘（Amslerdam）。

印尼独立后，依照圆桌会议协定，此五大洋行，仍执印尼经济的牛耳。一九五七年底，印尼排荷运动发生后始告终止。一九五九年，五大洋行为印尼政府归并，改组为国营八大公

司。

过去，五大洋行对荷兰及其他欧、美国家，均直接经营输出贸易。华商则与新加坡、香港两地华商联结经营，其中闽南人经营土产输出业者居多；与新加坡同帮华商，设立联号商，或为新加坡方面的代理商。印尼主要产品树胶、椰干、咖啡、胡椒、茨粉等，皆以新加坡为集散市场。

客家人以经营杂货多赖于输入，与香港华商直接交往。在香港设“印尼庄”者，专为印尼华商进货。较大的华商，则自行设庄，或设联号商。历年香港对印尼贸易，占总输出额百分之四〇以上，居输出第一位。因此，印尼华商的盛衰，影响及于新加坡、香港两地市场。

印尼的倡导“民族化”，为保护民族企业，对于“民族”一词的定义，有其不同的各种解释，并无明确的规定。后又将民族公民，分别为“原住民”、“非原住民”两类。

一九五六年，印尼经济部实施民族工业登记时，所规定的“民族企业”，其资本总额最少须有百分之五一应属于籍民。籍民无“原住民”与“非原住民”之分，如资本百分之四九属于非籍民，仍被视为“民族企业”。

在“新输入商承认条例”中，规定民族商的资格，不论公司或法团的组织，必须设立于印尼，其利润不得转汇国外。所有股东必须是出生印尼，且今须居住于印尼，其上一代也是出生于印尼。

由于诸多限制、华商皆谋求自保，以适应环境生存，甚多与印尼民族商合作。数十年辛苦经营的商店，或尚有利可盈的工厂，交其子弟辈已有印尼国籍者执业；或适应当地法令，与原住民合作，改组为“民族企业”。

华人移居印尼，非如欧洲人的据为殖民地，进行经济侵略；亦非印度人的有领土野心，建立印度化王国。华人既无国

家的武力为背景，也无政治的联系，其为移民性质并无殖民意义。日久定居，艰苦奋斗。不管是国内政治上的变故，或经济上的动因，无不以个人力量去从事经济活动。勤奋耐劳，谋生第一。最初，由出卖劳力，或从事“边际经济”，锱铢寸积，经年累月，由行贩而小摊主，由零售商而批发商而成巨商。此在未进入现代化的经济之前，以个人为中心的经济活动，端赖克勤克俭，刻苦耐劳，逐求蝇头微利，尚可自存；依靠乡友为基础的基尔特（Guild）经济性组织，互助合作，尚能在市场活动。但由于现代工业发展迅速，促使整个经济在本质及型态上发生巨变后，华人经济本身在时代考验下，势艰因应生存。

早期的华人移民，大都是只身前往。赤手空拳，筚路蓝缕；万里投荒，披荆斩棘；在非常艰困的环境中去挣扎；冒险犯难，去开辟新天地。华人既能刻苦耐劳，安分守己；尤以爱好和平，讲究仁义，故能与各民族和谐相处，建立深厚情谊。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东南亚殖民地国家纷纷独立，西方帝国主义或资本主义势力，不得不全部退出。华人则以优良秉赋与适应当地环境的能力，在各种经济结构中谋求发展，故仍能占相当重要地位。是以劳力、技术、智慧及资本所建立的经济成果，亦为各地人民带来了共同享受的经济繁荣。在各国正朝向工业化、现代化而迈进的今天，需要大量的资金及人力，华人凭着自己的聪明才智，利用经济发展的大好时机，积极投身于印尼的经济建设之中。

三、从小行贩到大企业家

林绍良先生的发这并非一夜暴富，而是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靠自己的辛勤努力，逐步取得的。

在荷印时期，林绍良还处于行贩阶段。即在印尼独立初期，也不过是一个没没无闻的普通商人。

一九六五年九月，苏哈托将军（General Soeharto）奋起平定印共发动政变的叛乱后，出任总统，励精图治，印尼出现新生局面；逐步实施经济发展计划，获得民主国家的支持，给予长期巨额贷款。遏止通货膨胀，稳定印尼经济，引进国外投资，开发天然资源。凡拥有资金，精明能干的人，风云际会，趁机奋起。

林绍良具备的优良条件，获得印尼政府的重用，特许进口销量庞大的丁香，以及开设面粉厂，供应全国的权利。由于经营工商业的丰富经验，又能善与人处，日益累积不少财富。之后，外商又找上门来，多与投资，就这样逐渐开设了数十家大规模的企业。在一个起步成长的工业国家，发展前途无量。

丁香是制造香烟的一种原料，印尼每年需要进口的数量达二万公吨以上，供应百多家香烟厂。政府每年所得的税收，即达印尼币百亿盾以上。当年的丁香进口专利权，印尼政府只批给林绍良的默卡（Mega）公司和苏哈托总统的弟弟普罗波苏德约的默米希阿那公司。丁香是印尼生产香烟的主要材料，每年进口量约占全国总需求的百分之九十，故此这项专利权为林

绍良集团带来丰厚的利润。林氏三兄弟经营的“蕾发”(Maga)公司,又兼营烟草,也供应全国香烟厂。且以印尼开设的香烟厂,几乎全为华人所经营,而大多数又是福清人,其所经营丁香及烟草生意的顺利,不在话下。这一营业的发展,可说是林氏企业发达的开始。

面粉是印尼人的主要食品之一,销量庞大。一九六九年,林绍良与林文镜及印尼人殷商苏维加莫诺、依布拉欣四人合股经营,在耶加达设立宝加沙里面粉厂(P. T. Bogasari Flour Mills)。从事面粉生产及销售。当时印尼只批准保加沙利和新加坡面粉大王郑仓满的百龄有限公司在该国加工及销售面粉。其后百龄公司的专利权被收回,改归保沙加利所有。此外,该公司还经营纺织厂。保沙加利公司的股权分布如下:林绍良家族百分之六十七点六,林文镜家族百分之二十四点四,苏威卡莫诺百分之四,依布拉欣百分之四。位于港口,占地甚广,今已成一现代化的工厂,有自建的码头,小麦可从船舱直接输送到材料库,而后分输到各工场,从碾磨到包装全部自动化。并自备多艘远洋轮船,达十万余吨,连麦麸亦自行载运出口,而连缀形成一条鞭的整个生产系统,堪称最优良的现代化工业设施。又在泗水(Surabaya)、棉兰(Medan)、孟加锡(Makassar)等地设立分厂,皆建有自由进出的码头,称为“宝加沙里码头”(P. T. Bogasari Wharf),这正是面粉厂的响亮称呼。规模的庞大,设备的完善,可说是今日亚洲首屈一指。许多人还以为,这是国营企业机构。

目前,全国民食所需的面粉,几乎达百分之九〇,皆由该厂供应,无形中减少了大米的消耗量。由于供应充足,喜面食的人也日渐增加。

林绍良的经济事业已建立稳固基础时,深获赏识,风云际会,大才丕展,参与多元化的经济活动。因其勇于负责,信誉